

陕西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文件

陕社科联〔2020〕79号

关于开展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 重点研究项目工作的通知

各省级社科类社会组织、各市社科联、各高校社科联，相关社科研究机构：

经省社科联党组研究决定，拟围绕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设立一批陕西省社科界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研究项目专项课题。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研究方向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谋划“十四五”时期我国改革发展

的一系列重要思想，深入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从深刻认识我国进入新发展阶段的重大意义、有利条件和重要特征，准确把握2035年远景目标和“十四五”时期发展的指导方针、主要目标、重点任务，牢牢把握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战略构想和重要着力点，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动员各方面力量共同奋斗四个方面，结合实际进行系统分析和研究阐述，着力推出有理论深度、实践广度和决策参考价值的研究成果，为全面贯彻落实全会精神，实现“十四五”发展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提供有力的理论支持和学理支撑。

本项目不设具体的项目指南，申报者根据研究方向自行设计研究题目。题目要求有针对性，突出问题导向。研究醒目名称应表述规范、准确、简洁，一般不设副标题。

本项目研究周期为自立项之日起半年。

二、项目申报

本项目为陕西省社科界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研究项目中的重点项目。项目申报依托单位申报，不受理个人或个人联名申报。

（一）申报条件

1、项目申报人须具备下列条件：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遵守陕西省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研究项目的管理规定；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社会责任感强，学风优良；项目负

责人应具有高级以上职称。

2、项目依托单位须符合以下条件：在相关领域具有较雄厚的学术资源和研究实力；设有科研管理职能部门；能够提供开展研究的必要条件并承诺信誉保证。以兼职人员身份从所兼职单位申报本项目的，兼职单位须审核兼职人员正式聘用关系的真实性，承担项目管理职责并承诺信誉保证。

3、各依托单位须加强对申报工作的组织和指导，严格审核申报资格、前期研究成果的真实性、项目组的研究实力和相关条件等，并签署明确意见。

4、承担以前年度省社科联项目结项鉴定为不合格或被撤销的，不得申报。

5、前期申报的省社科联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研究项目未结项的，不得申报。

6、鼓励与省外社科研究机构或专家合作申报。

（二）申报资料

申报项目须按照要求如实填写《2020年度陕西省社科界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研究项目申报书》（一式两份）、《论证活页》（一式五份）及汇总表，在规定时间内报送至省社科联科普部。电子版《申报书》、《论证活页》及汇总表（申报书及论证活页以 WORD 文件格式，汇总表以 EXCEL 格式）一并报送。

三、项目立项

本项目由省社科联组织相关专家进行立项评审。评审采用匿名方式，主要考察项目综合研究能力，包括项目团队研究人员组成、项目设计、研究方法、预期目标、相关成果等，择优确定。评审结果按规定程序审批后，由省社科联下发立项通知并颁发《立项证书》。

四、有关要求

（一）申报项目时要如实填写材料，并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

（二）项目负责人在项目执行期间要遵守相关承诺，履行约定义务，按期完成研究任务；获准立项的《申报书》视为具有约束力的资助合同文本。除特殊情况外，最终研究成果须先鉴定、后出版（发表）；出版（发表）时需注明系“陕西省社科界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研究项目”字样，未经省社科联同意，项目组及成员不得对外发布研究成果。

（三）项目负责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将予以撤销：

- 1、项目研究成果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 2、剽窃他人成果，弄虚作假；
- 3、研究成果与批准立项的项目研究设计明显不符；
- 4、结项成果首次鉴定为不合格，经修改后二次鉴定仍不合格。

被撤销项目的负责人 3 年内不得申请省社科联研究项

目，列入不良科研信用记录，并从省社科联专家库中剔除。

(四)项目申报时间为2020年11月13日至2020年11月27日，逾期不予受理。电子版请发送至电子邮箱：
sxsklkpb@163.com。

联系人：周晓霞 惠克明

联系电话：(029) 85431008 85432566

通讯地址：西安市雁塔区小寨东路3号省社科联科普部

邮 编：710061

- 附件：1. 陕西省社科界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研究项目申请书
2. 陕西省社科界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研究项目论证活页
3. 陕西省社科界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研究项目申报汇总表



2020年11月17日

附件 1

项目序号	
------	--

2020 年度陕西省社科界 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研究项目 申 报 书

面上项目 合作项目 重点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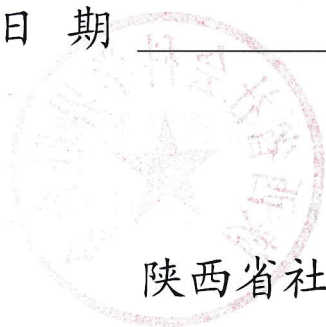
项目类型 应用科学研究类 基础学科研究类

项目名称 _____

主持人 _____ 职务/职称 _____

申报单位 _____

申请日期 _____



陕西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2020 年 6 月

填 写 说 明

一、本申报书须经项目主持人所在单位审核，签署明确意见，承担信誉保证并加盖公章后方可上报。

二、本申报书请下载打印填写，根据内容在项目类型方框划钩。

三、本申报书一律用 A3 纸正反面（双面）打印，一式两份由申报人所在单位科研管理部门汇总后报送。《项目论证活页》一式五份，中缝装订，报送时夹在申报书当中。

四、凡递交的申报书及附件不予退还。

承 诺 书

本人承诺对所填写的各项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如果获准立项，我承诺以本表为有约束力的协议，遵守有关规定，按计划开展研究工作，及时结题鉴定，省社科联有权使用本研究的数据和资料。

申报人：

一、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年龄		性别	
学历		专业职称		研究专长	
工作单位				职务	
电子邮件		电话		出生年月	
与本项目有关的近期研究成果 (近期研究成果应注明成果名称、成果形式、发表刊物或出版单位, 发表或出版时间)					

二、项目组主要成员情况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年龄	学位	职称	近五年以来与申报项目相关的代表性成果
1						
2						
3						
4						
5						

注: 1. 项目组主要成员指项目负责人之外的、实际承担研究任务的主要科研人员。

2. 代表性成果须注明出版社、出版时间和刊名、刊期; 内部研究报告注明报送单位时间。

三、项目研究计划

项目研究计划和时间安排(含调研计划) 申请人可根据情况填充此表内容(字数 1000 字以内)。

--

四、研究经费概算

序号	经费开支科目	金额（万元）	序号	经费开支科目	金额（万元）
1	资料费		7	专家咨询费	
2	数据采集费		8	劳务费	
3	差旅费		9	印刷费	
4	会议费		10	管理费	
5	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11	其他费用	
6	设备费		合计		
合计	金额（万元）				

注：经费开支科目参见《陕西省社科联社会科学活动资助经费使用管理暂行办法》。

五、审核意见

<p>本表所填写的内容是否属实；本单位能否提供完成本项目所需要的时间和条件保障，是否同意承担本项目的管理任务和信誉保证；本单位为保证项目负责人和主要研究人员有充足研究时间而制定的特殊政策或措施；单位科研管理部门对项目研究全过程监督管理的措施。</p>	
<p>责任单位可根据情况填充此表内容。</p>	
<p>科研管理部门公章</p>	<p>单位社科联公章</p>
<p>负责人签章</p>	<p>单位社科联法人（签章）</p>
<p>年 月 日</p>	<p>年 月 日</p>

附件 2

项目序号	
------	--

项目类型 应用科学研究类 基础学科研究类

陕西省社科界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研究项目论证活页 (2020 年版)

项目名称:

本论证活页参照以下 5 个方面提纲撰写，要求逻辑清晰，主题突出，层次分明，内容翔实，排版清晰。总字数不超过 5000 字。

1. [研究意义] 本项目研究现状述评、选题意义和研究价值；
2. [研究内容] 本项目的研究总体框架、重点难点、主要目标、主要内容等；
3. [创新之处] 在学术思想、学术观点、研究成果等方面的特色和创新。
4. [预期影响] 成果使用去向及预期社会经济效益等。
5. [研究基础] 项目负责人前期相关研究成果、核心观点等。

说明: 1. 活页上方的项目序号框，申请人不填，项目类型必须填写。

2. 活页文字表述中不得直接或间接透露个人相关背景材料，否则取消参评资格。

3. 项目负责人近期相关成果只填成果名称、成果形式等，不填写作者姓名、单位等。

附件 3

陕西省社科界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研究项目申报汇总表

项目名称	分类	申请人	项目负责人	性别	年龄	学历	专业职务	专长方向	职务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通信地址	项目参与者	备注
(填写项目名称)	(与申报书上分类一致)	填写项目主持人在单位名称	填写项目主持人姓名					填写项目主持人研究方向	填写项目主持人职务	填写项目主持人办公室电话和个人移动电话	填写项目主持人电子邮箱	填写项目主持人或者单位通信地址	填写项目参与者姓名(姓名之间用空格区分,两个空格姓名之间无空格)	注明专项课题名称
													例如:张三李四 王富贵	如: **专项课题
联系人:														
联系电话(办):														
手机:														

注: 1、请工作人员认真填报, 杜绝错字漏字

- 2、立项通知书及结项证书中的相关信息, 均以此表内信息为准。
3、请使用宋体四号字。

抄送：省社科联主席，常务副主席，驻会副主席，二级巡视员。

陕西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办公室

2020年11月18日印发
